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川大智胜　公告编号:2011-034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范雄	董事	出差在外	李彦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游志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士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智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9.30	2010.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502,702,199.31	493,867,122.24	1.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89,344,386.46	391,846,699.79	-0.64
股本(股)	74,880,000.00	74,88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20	5.23	-0.57

	2011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5,727,139.39	168.20	82,978,775.15	7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78,133.17	26.50	19,961,686.67	71.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7,329,803.89	184.2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36	183.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37.50	0.27	68.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37.50	0.27	68.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0%	上升0.42个百分点	5.09%	上升1.9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0%	上升1.45个百分点	4.45%	上升1.90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48.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31,522.77	主要系本期收到成都市武侯区财政支付中心奖励资金70万元、确认空中交通管制中心系统产业化政府补助202.66万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4,476.64	
所得税影响额	-311,557.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673.00	
合计	2,519,864.81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24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四川智胜视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7,4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四川大学	6,552,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93,554	人民币普通股
成都西南证航顺达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3,369,6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2,351,574	人民币普通股
游志胜	2,285,057	人民币普通股
成都西南证航巨龙实业有限公司	2,246,4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汇杰投资有限公司	2,157,470	人民币普通股
四川力攀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8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1,8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①.预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了2253.51万元,增长比例235.14%,主要系公司业务发展需要预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②.其他应收款期末较期初增加了233.24万元,增长比例35.47%,主要系增发A股预付中介机构费所致。

③.长期股权投资期末较期初增加了81.13万元,增长比例37.41%,主要系子公司四川川大智胜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出资新设四川智旅科技有限公司所致。

④.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增加了1712.55万元,增长比例196.32%,主要系公司基建二期建设投入所致。

⑤.研发支出期末较期初增加了1219.11万元,增长比例41.48%,主要系按照公司募集资金投向进行研发投入。

⑥.长期待摊费用期末较期初增加了19.98万元,增长比例100%,主要系子公司发生的装修费用。

⑦.应付票据期末较期初减少了5.51万元,减少比例100.00%,主要系本期所有的票据到期支付所致。

⑧.预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了1011.10万元,增长比例34.73%,主要系本期根据合同约定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⑨.应付职工薪酬期末较期初减少了254.62万元,减少比例53.90%,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末预提绩效工资所致。

⑩.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减少了785.38万元,减少比例149.27%,主要系本期缴纳增值税与企业所得税等增加所致。

⑪.应付股利期末较期初增加了55.45万元,减少比例31.69%,主要系本期支付了年初应支付的股利。

⑫.其他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增加了888.28万元,增长比例226.21%,主要系收取基建承包方保证金所致。

⑬.营业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了3,612.04万元,增长比例77.08%,主要系公司签订合同增加,按合同实施进度确认收入增加所致。

⑭.营业成本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了2203.80万元,增长比例74.21%,主要系与本期营业收入同步增加所致。

⑮.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了76.40万元,增长比例185.01%,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和营业收入性质差异带来税种差异影响所致。

⑯.财务费用本期为-201.3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10.69万元,增长比例35.48%,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⑰.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了72.72万元,增长比例485.31%,主要系按公司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⑱.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了2.76万元,增长比例100.00%,主要系公司投资的四川智胜铁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本期完成清算,收回投资所致。

⑲.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74.31万元,减少比例85.55%,主要系系上期对青海玉树地震灾区捐赠200万元所致。

⑳.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68.16万元,增长比例224.28%,主要系本期计提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㉑.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了5975.80万元,增长比例184.28%,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㉒.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了2905.44万元,减少比例197.64%,主要系本期基建二期和研发项目投入增加,以及预付购买飞行模拟机款项增加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0年12月2日,公司披露签署"国家飞行流量监控中心系统建设项目"02标段合同,合同金额为2851.28万元,截至本期末,已累计确认收入561.51万元。

2011年2月11日,公司披露签署关于购买一台全新D级A320飞行模拟机的合同,合同金额为1233.23万美元。目前已预付201.20万美元,同时已按合同约定付款进度支付了信用证项下201.20万美元。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发行时所作承诺	游志胜	自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 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可转让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此外,其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做出的其他限制性规定。 如果公司2003-2005年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发生变化需补缴税款,则由其承担全部的应补缴税款。	履约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游志胜、四川智胜视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游志胜: 一、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人依照中国法律法规被确认为川大智胜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期间,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川大智胜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川大智胜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川大智胜产品的业务活动; 2、本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川大智胜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川大智胜,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于川大智胜; 3、本人承诺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川大智胜经营、发展的业务或活动。 二、关于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1、确保川大智胜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市场公开、公平、公允的原则,参照市场通行的标准,确定交易价格,并依法签订关联交易合同; 3、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履行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及独立董事独立发表关联交易意见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关联交易结果公平、合理; 4、严格遵守有关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规则。 四川智胜视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一、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公司依照中国法律法规被确认为川大智胜的股东和关联方期间,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川大智胜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川大智胜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川大智胜产品的业务活动; 2、本公司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川大智胜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川大智胜,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于川大智胜;3、本公司诺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川大智胜经营、发展的业务或活动。 二、关于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1、确保川大智胜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市场公开、公平、公允的原则,参照市场通行的标准,确定交易价格,并依法签订关联交易合同; 3、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履行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及独立董事独立发表关联交易意见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关联交易结果公平、合理; 4、严格遵守有关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规则。	履约

3.4 对2011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小于50%			
2011年度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20.00%	~~	40.00%
	公司预计2011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20-40%。			
2010年度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570,288.4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业务继续保持持续稳健的发展态势,预计2011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20-40%。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07月1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中国知识产权报调研员	谈论的主要内容为公司已公开披露信息;未提供资料。
2011年07月28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银华基金调研员	谈论的主要内容为公司已公开披露信息;未提供资料。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游志胜: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川大智胜　公告编号:2011-033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1年10月26日在公司第一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由董事会秘书于2011年10月14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及会议参加人发出。

公司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董事范雄因出差在外,特委托董事李彦代为行使表决权;监事蒋青、张建伟、张但咚,财务总监杨士珍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游志胜主持,其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正文(公告编号:2011-034)分别登载于2011年10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

2.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1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1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登载于2011年10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暨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吴芳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2011年10月27日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上的《关于聘任副总经理暨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035)。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意见的具体内容登载于2011年10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

4.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成都智胜航安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由于国内各大航空公司进口飞机数量激增,对飞行员的需求也随之急速增长,导致飞行员的培养滞后于飞机的引进。国内现有的模拟机已无法满足飞行员快速增长所带来的训练需求。公司在民航仿真模拟培训设备研制方面具有深厚的基础,自然人丁昆有长期从事民航飞行培训业务的经验及市场开拓能力,并作为飞行模拟机首部国家标准主要编写人,具有相应的专业知识和技能优势。公司董事会决定与其共同出资设立成都智胜航安科技有限公司。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1年10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1-036)。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副总经理暨董事会秘书的独立意见。

3.《成都智胜航安科技有限公司出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川大智胜　公告编号:2011-035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暨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1年10月26日,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暨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决定聘任吴芳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期至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吴芳女士简历如下:

吴芳,女,45岁,硕士,注册会计师。历任四川省财政学校教师、长城证券成都营业部财务主管、南方证券成都管理总部稽核部经理及营业部副总经理、国发证券成都营业部投行部经理、招商银行成都分行投行部经理、容泰思计算机技术(成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

吴芳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吴芳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游志胜先生、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吴芳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28-85372650

传真电话:028-85372506

通信地址:成都市武科东一路七号

邮政编码:610045

电子信箱:wisesoft@wisesoft.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意见的具体内容登载于2011年10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川大智胜　公告编号:2011-036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11年10月26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成都智胜航安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日,本公司与自然人丁昆在成都签署《成都智胜航安科技有限公司出资协议书》(以下简称"出资协议书")。

出资协议书"约定,本公司、丁昆分别出资850万元、150万元共同投资设立成都智胜航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胜航安")。

上述投资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认定的关联交易,也不需本公司股东大会或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但"智胜航安"成立时需依法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

二、交易对方介绍

丁昆,男,现年55岁,长期从事民航飞行培训业务及市场开拓,并作为飞行模拟机首部国家标准主要编写人,具有相应专业知识和技能优势。

丁昆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及持股比例

各股东均以自有现金出资,其中本公司出资850万元,占"智胜航安"总出资额的85.00%;丁昆出资150万元,占"智胜航安"总出资的15.00%。

2.标的公司具体情况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成都智胜航安科技有限公司(拟定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高新区紫荆北路55号(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经营范围:民航飞行驾驶培训,培训软件开发,技术咨询与服务(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四、出资协议书的主要内容

1.投资金额及支付方式

"智胜航安"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各出资人按下列时间分两次出资:

①.2011年12月31日前,本公司、丁昆分别以现金出资425万元、75万元。

②.2013年10月30日前,本公司、丁昆分别以现金出资425万元、75万元。

2.组织架构

①."智胜航安"设董事会,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由董事会或股东召集,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

②."智胜航安"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董事会由三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董事长由控股股东推荐,董事会选举产生。董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③."智胜航安"不设监事会,设一名监事,监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④."智胜航安"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按《公司法》由《公司章程》规定行使职权。

3.违约责任

①.出资人违反出资协议,不按规定缴纳出资,应向已足额缴纳出资股东承担违约责任,违约方按其应出资额的5%承担违约责任,出资人不按规定缴纳出资导致公司不能成立的,按其应出资额的10%向其他出资人承担违约责任。

②.出资人在公司设立过程中,故意或过失侵害公司利益的,应向公司或其他出资人承担赔偿责任。

4.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出资协议书经发起人、发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并经批准后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对本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起设立"智胜航安"的目的,主要是为推进本公司航空培训及相关市场开拓业务的发展。

该项投资实施完成后,将有利于提升本公司在航空培训市场上竞争力,并将对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由于"智胜航安"的主要业务为"飞行培训",如果客户资源不能充分保证,则会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六、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成都智胜航安科技有限公司出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165　证券简称:红 宝 丽　公告编号:2011-04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周勇	董事	出差	梁小南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冯敢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三定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9.30	2010.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1,562,069,052.88	1,145,413,111.06	3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909,039,883.22	589,441,775.54	54.22%
股本(股)	268,230,844.00	252,000,000.00	6.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39	2.34	44.87%

	2011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11,155,632.63	21.21%	1,396,627,850.18	2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963,351.05	-14.24%	87,069,743.48	1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4,440,611.76	-52.9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09	-57.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14.29%	0.34	9.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14.29%	0.34	9.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2%	-1.31%	12.72%	-1.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8%	-1.48%	9.99%	-4.22%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463号)同意,于2011年7月非公开发行股票1623.0844万股,募集资金净额23252.83642万元。发行后总股本26823.0844万股。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172.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1,950,562.00	2011年6月15日,公司收到高淳县财政局《关于对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给予财政补助的通知》,高淳县财政局给予公司财政补助1000万元。公司承担的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此前共收到政府补贴750万元列入其他非流动负债,该项目已全部完成合同规定的各项任务和指标,并通过江苏省科技厅主持的验收,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另外,为专项资金贷款贴息、质量奖奖励等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4,343.69	
所得税影响额	-3,348,723.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1,110.27	
合计	18,672,899.96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3,99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7,345,568	人民币普通股
陆卫东	14,711,790	人民币普通股
高淳县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	14,397,673	人民币普通股
南京市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9,442,98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502,155	人民币普通股
南京弘明投资有限公司	7,056,000	人民币普通股
柳毅	4,231,900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省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654,420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弘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457,34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28,075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236,121,247.53元,较期初增长185.64%,主要是募集资金存款增加所致。2011年7月,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23.0844万股,发行价15.16元/股,募集资金24605.95950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353.123084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3252.83642万元。

2、应收票据期末余额388,392,456.73元,较期初增长124.43%,主要原因为:①.2011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27.74%,应收票据余额随之增加;②.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率上涨较快,且高于同期流动资金贷款利率,为降低财务费用,公司选择新增流动资金贷款,减少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的方式融资,导致期末应收票据余额增加。

3、应收账款期末余额229,758,416.43元,较期初增长39.28%,主要原因为:①.2011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27.74%,应收账款余额随销售额增长而增长;②.为扩大销售,给客户的赊欠授信增加,回款期有所延长。

4、预付款项期末余额22,948,397.56元,较期初下降36.73%,主要原因为:部分主要原材料供应商给予公司采购授信,将采购付款方式从预付购货改为授信赊购。

5、存货期末余额182,097,251.74元,较期初下降29.64%,主要为原材料和成品储备减少所致。

6、在建工程期末余额127,764,036.07元,较期初增长163.31%,主要原因为:公司新材料产业园项目及募投资金项目一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等本期投入增加所致。

7、短期借款期末余额374,546,812.92元,较期初数增加37.70%,主要原因为:①.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相应增加了资金需求;②.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息高于同期同档贷款利息,公司通过减少票据贴现增加流动资金贷款方式,满足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导致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增加。

8、资本公积期末余额258,574,852.38元,较期初增长511.62%,主要原因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463号《关于核准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1年7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230,844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32,528,364.2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16,230,844.00元;资本公积216,297,520.20元。

9、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344,808,766.22元,较期初增长33.79%,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10、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27.74%和30.80%,主要原因为:①.本期主要产品硬泡组合聚醚、异丙醇胺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增加,增加了营业收入;②.原材料、人力资源等生产要素价格上涨,导致营业成本增幅高于营业收入增幅。

11、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30,097,407.28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5.92%,主要原因为:①.销售量增长导致运输费用增长;②.销售人员薪酬增加。

12、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54,210,438.35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3.22%,主要原因为:①.本期管理人员薪酬费用增加幅度较大;②.本期研发费用投入增加;③.控股子公司-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13、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28,626,460.14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9.20%,主要原因为:①.借款规模扩大从而增加了利息支出;②.人民币升值导致汇兑损失增加;③.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率提高,票据贴现利息增加。

14、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22,358,767.27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53.91%,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收到政府各项补贴合计2,195.06万元。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丹敬功	1、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公司实际控制人丹敬功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另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比例不超过50%。 3、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东承诺: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予转让。	1、报告期内,未发生同业竞争情况。 2、报告期内,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履行承诺。 3、报告期内,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东履行了承诺。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对2011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小于30%			
2011年度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为:	-10.00%	~~	20.00%
2010年度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1,617,476.8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将积极开拓市场包括新兴材料市场,整体销售量会持续增长。由于通胀压力,不排除产品主要原辅材料价格仍处高位运行可能,从而对生产成本带来一定的影响。公司将通过技术研发、原料采购管理进一步提升成本控制的能力,促进经营稳定增长。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08月0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星石投资投研人员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新材料行业状况等
2011年08月0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兴业证券研究员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产品行业状况等
2011年08月08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国金证券研究员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产品行业状况等
2011年08月1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国都证券研究员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产品行业状况等
2011年08月3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日信证券研究员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产品行业状况等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165　证券简称:红宝丽　公告编号:临2011-027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10月16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通过电话确认。会议于2011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8名,其中吴应宇董事以通讯方式参会。周勇董事因公出差委托梁小南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冯敢功先生主持。

与会董事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1500万平方米环保型高阻燃聚氨酯建筑保温板项目的议案》;关于建设年产1500万平方米环保型高阻燃聚氨酯建筑保温板项目投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请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11年11月11召开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165　证券简称:红宝丽　公告编号:临2011-028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1年10月16日以书面及传真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1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水明先生主持。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通过了《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1500万平方米环保型高阻燃聚氨酯建筑保温板项目的议案》;该议案需经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1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165　证券简称:红